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071)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權輝公司（沙章圖煤礦）的35%股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八月三十一日與金沃投資訂立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按照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且在其條件的規限下，金沃投資將出售（及本公司將購買）權輝公司的35%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938.8344百萬元。金沃投資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由於一項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逾5%但低於25%，故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34條至第14.38條有關通知及刊登公告的規定。

I.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八月三十一日與金沃投資訂立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按照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且在其條件的規限下，金沃投資將出售（及本公司將購買）權輝公司的35%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938.8344百萬元。

II. 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

1. 日期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簽署並自簽署之日起生效。

2. 訂約方

- (i) 本公司；及
- (ii) 金沃投資。

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金沃投資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

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3. 擬收購的股權

本公司已同意按照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收購權輝公司的35%股權。完成收購後，本公司將持有權輝公司的35%股權，而新礦內蒙古將持有其餘的65%股權。

4. 代價

(i) 代價

總代價為人民幣938.8344百萬元（或約1,063百萬元）。

(ii) 釐定代價的基準

代價由訂約雙方考慮沙章圖煤礦的評估資產淨值、煤炭儲量及設計產能以及現行煤價後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iii) 支付代價

本公司應按下列方式向金沃投資支付代價：

按金： 本公司須於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簽署日期起計7個工作日內，向金沃投資指定銀行賬戶支付人民幣9百萬元（約10.31百萬元）。按金須於本公司向金沃投資指定銀行賬戶支付餘款後，作為代價部分款項支付。

首付款： 本公司須於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簽署日期起計20個工作日內，支付人民幣560百萬元（約635.04百萬元）（不包括按金）。金沃投資須於收取首付款日期起計15個工作日內辦妥工商局變更登記。

餘款： 本公司須於辦妥工商局變更登記日期起計20日內向金沃投資指定銀行賬戶支付其餘人民幣369.8344百萬元（約419.39百萬元）。

5. 其他主要條款

(i) 於完成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及辦妥權輝公司的工商局變更登記後，本公司將按其持有的權輝公司的股權比例，享有權利及承擔義務。

(ii) 權輝公司將承擔其取得沙章圖煤礦採礦許可證所需的費用。

III. 有關權輝公司的資料

權輝公司是一間於內蒙古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權輝

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八日止，經評估的淨資產約為人民幣27.25億元（約為31.32億港元）。收購前，權輝公司由新礦內蒙古及金沃投資分別持有其65%及35%的股權。

權輝公司目前尚未投入運營，所以沒有利潤。權輝公司經審計的2009年總資產、總負債及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5,648萬元、人民幣5,148萬元和人民幣500萬元；以2010年2月28日為基準日的經審計的總資產、總負債及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5,713萬元、人民幣5,213萬元和人民幣500萬元。

沙章圖煤礦位於內蒙古上海廟鎮，其合法探礦權現時由權輝公司持有。沙章圖煤礦擁有面積約為21.6平方公里的煤田，煤田內煤炭資源約為327.12百萬噸，可采儲量約為245.87百萬噸。沙章圖煤礦另有儲備區20.2平方公里，相關可得煤炭資源約為396.25百萬噸。沙章圖煤礦煤種為氣煤，共有5層可開採層，煤層埋深200-1400米，熱值為4800-5900大卡。該礦預計於二零一二年十月或前後開始採礦生產，估計產能約為每年3百萬噸。

IV. 進行收購的理由及預期為本公司帶來的益處

權輝公司擁有的沙章圖煤礦位於內蒙古鄂爾多斯上海廟礦區西區。根據國家發改委有關文件精神，新汶礦業集團公司被明確為上海廟礦區西區的開發主體，根據有關協議約定，本公司對該礦區新汶礦業集團公司的成員公司新礦內蒙古能源有限責任公司所投資的煤礦項目具有優先參與權。繼福城礦業、長城煤礦、芒哈圖煤礦和黑梁煤礦之後，本公司通過本次收購權輝公司股權，本公司與新汶礦業集團公司（或其成員公司）在上海廟礦區西區的投資合作煤礦數量增加到五個。最終本公司將與新汶礦業集團公司戰略合作開發上海廟礦區西區整裝煤田，該煤田總儲量超過10億噸，規劃總產能超過1,000萬噸。目前，福城礦業和長城煤礦已經達產，其餘煤礦將在未來幾年中陸續達產。另外，除前述煤礦現有井田煤炭儲量以外，上海廟西部礦區周邊仍有部分資源，為煤礦後續擴大井田面積和產能奠定基礎。

沙章圖煤礦含優質煤，資源規模較大，運輸便捷，距離本公司投資的寧夏區域電廠較近，可為其提供穩定的優質煤源，也有利於本公司爭取獲得更多的煤炭資源和更大的發展空間。收購權輝公司（沙章圖煤礦）股權對於本公司與新汶礦業集團公司戰略合作開發上海廟礦區西區整裝煤田、充分利用新汶礦業集團公司在煤炭開發方面的優勢、延伸本公司上游產業鏈、落實本公司產業結構優化的政策、培育煤炭產業新的利潤增長點具有積極意義。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V. 有關金沃投資及本公司的資料

(i) 金沃投資

金沃投資為於內蒙古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合法擁有權輝公司35%股權。金沃投資主要

從事煤礦等業務的投資與開發。

(ii) 本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發電廠的建設、經營及有關發電的其他業務。

VI.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一項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逾5%但低於25%，故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收購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34條至第14.38條有關通知及刊登公告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	指	本公司根據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其條件收購金沃投資持有的權輝公司35%股權；
「工商局」	指	相關的中國工商行政管理局；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金沃投資」	指	內蒙古金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內蒙古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國家發改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委」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權輝公司股 權轉讓協議」	指	金沃投資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就收購訂立的 權輝公司股權轉讓協議；
「權輝公司」	指	鄂托克前旗權輝商貿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內蒙古成立的有 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及
「新礦內蒙 古」	指	新礦內蒙古能源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 公司，其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 士。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周連青
公司秘書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雲公民（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飛虎（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殿祿（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陳建華（執行董事）、王映黎（非執行董事）、陳斌（非執行董事）、鍾統林（執行董事）、褚玉（非執行董事）、王躍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郝書辰（獨立非執行董事）、寧繼鳴（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楊金觀（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 僅供識別